

证券代码：834426

证券简称：ST 发现者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黑龙江省发现者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三）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因公司 2021 年、2022 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如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公司股票将存在可能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八条规定：挂牌公司应当在以下时点首次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关情形消除或全国股转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三）“挂牌公司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的，在第三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首个交易日”。公司 2021 年、2022 年已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应在第三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首个交易日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关情形消除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因此，若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审计机构保持密切沟通，在审计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

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股转公司相关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 公司联系人：李辉

联系电话：0459-6035103

邮箱：fxzcfjqr@163.com

联系地址：大庆市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园 A12C

(二) 券商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010-57065203

邮箱：yanghh@cjsc.com.cn

联系地址：北京西城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15 层

五、其他说明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黑龙江省发现者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6 日